

##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函

地址：540204南投縣南投市省府路38號  
聯絡人：呂益廣  
聯絡電話：049-2352911#223  
電子郵件：kuanguppg@nlma.gov.tw  
傳真：049-2352701

受文者：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國署營字第115106232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一 (1151062616\_1151062324\_115D2014283-01.pdf)

主旨：為調查營造業者處理營建剩餘土石方之處理費用，惠請貴公會協助轉知所屬會員參與調查1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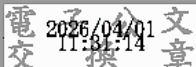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為調查營造業者承攬工程產出營建剩餘土石方（下稱餘土）之處理費用，請協助轉知所屬會員至線上問卷平台（網址：<https://tally.so/r/68Ra7Y>）填報，問卷連結QR CODE詳如附檔。

二、本問卷填寫注意事項：

- （一）調查資料將採去識別化方式辦理，所蒐集之數據僅供餘土管理政策研議參考。
- （二）請填寫工程餘土處理費用及證明文件費用（扣除運輸費用）之單價，以利數據統計。

正本：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基礎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地下管線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擋土支撐及土方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省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

副本：

## 【調查表單】

國土管理署調查營造業者  
工程土方處理費用  
(含證明費，不計入運費)

